

关于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管理的几点思考

张琪

(六安市金安区建筑管理处, 安徽 六安 237000)

【摘要】建设工程的质量优劣, 不仅在评估相关项目建设的经济效益和工程的适用性中占据极为重要的地位, 更与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有直接的关系。随着建设工程的建设规模不断扩大, 广大人民群众对房屋建筑工程的要求标准越来越高, 政府对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也变得越来越重要。当前, 若追求建设高质量工程, 则必然要求其相应质量监督水平的提升, 而这一步也是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的核心要求。本文简单分析了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的意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应对方法, 并对质量监督工作的现实实践提出了几点建议。

【关键词】建设工程; 质量监督; 应对措施; 监督要点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 居民生活水准不断提升, 对住宅质量的要求也在逐步提升。近年来, 建设工程的技术标准和规范被逐步完善, 新技术得到大力推广, 建筑工程项目规模不断扩大, 加之最近几年来发生的一些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和数起地质灾害, 对现有建筑物的结构可靠性、抗震性以及施工的质量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想满足不断提高的建设工程质量要求, 就必须在工程建设的过程中, 不断增强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意识, 加大质量监督工作的力度。全面实行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制度, 认真完成质量监督的重点管理工作, 可以使房屋建设工程的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房屋建筑的质量安全得到保障。

一、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的意义

(一) 建筑工程质量是保障人民根本利益的重要要求

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的全过程, 从项目立项开始, 一直到项目竣工验收备案, 每个节点及关键环节都离不开质量监督^[1]。采取有效的工程质量监督方法, 能够达到节约资源的目的、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 有效节约施工成本, 最大限度避免后续质量问题的发生, 提高建设工程质量, 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1]。

(二) 规范行业行为, 维护市场秩序

当前, 我国大部分建筑企业都是私营企业, 其中部分企业缺乏完善的内部管理体系, 契约观念较为薄弱, 导致工程质量受到影响。采取有效的工程质量监督方法, 规范参建各方的市场行为, 能够促使施工单位提高施工水平, 进而确保工程整体质量的提升, 从对建筑市场行为的规范, 来实现对建筑市场秩序的维护^[1]。

二、质量监督过程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

目前, 在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过程中, 实施质量检验、约束企业行为的主要依据是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性规章

制度。在实际施行时, 往往相关法律法规的建设情况和实际施工状况存在较大差异, 导致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难以充分落实, 相关法律制度无法有效的实施^[1]。

(二) 明确质量监督体系内部责任

质量监督体系中各方责任主体分工明确, 可以使各方责任界线划分得更加清晰, 杜绝产生质量问题时相互推卸责任的现象, 进而提升质量监督工作的效率^[1]。由于质量监督体系内部缺乏明确的职责划分, 使各方责任主体难以进行协调合作, 不仅导致各主体负责的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存在交叉和缺漏, 同时会影响到整体工程项目建设的进度, 进而产生更多的隐患和损失。

三、加强质量监督的具体措施

(一) 完善法律法规体系

建立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 是当前建筑质量监管的重要任务。在市场经济高速提升的背景下, 健全的法律法规与制度建设是维护市场正常运作秩序的重要条件, 也是对建筑领域发展规范性的必要保障。随着建筑市场竞争逐步激烈, 施工企业在制定自身的企标时, 应考虑到自身的企业文化, 还要在此基础上对企业行为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 主管部门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要及时制止并指导改进, 使得建设工程质量达到规范标准的要求^[1]。

(二) 强化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意识

提高各方责任主体的工程质量意识, 使得工程建设得到保障。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全面推广, 向参建各方宣讲质量监督的必要性, 有利于促使参建人员按规范操作, 进而使工程项目整体质量得到提高; 此外, 要倡导现场作业人员积极发现问题、立即整改问题并分析发生问题的原因, 质量监督预防是关键, 应该将质量隐患消除在萌芽阶段, 施工现场应做好“自检、互检、交接检”, 并按规范要求实施样板引路, 根据标准的样板对相关建筑结构进行质量检验, 努力提高工程质量验收的一次性合格率, 使建筑工程

质量得到保障。

1. 明确建设单位的首要责任。建设单位是工程项目的第一责任人，一定要充分发挥主要负责人的指导作用。建设单位应将项目发包给符合资质等级的企业，不能将项目擅自拆分发包^[2]；要向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主体提供和项目相关资料，且保证资料真实、准确、齐全^[2]；不得使用未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招标时不得要求企业低价中标；不得随意缩短合理工期；不得示意其他参建单位违背工程建设的强制性规范要求，使建筑工程质量等次下降^[2]。

2. 明确施工企业的主体责任。目前，企业注重抓经济效益、注重生产进度，而轻质量、轻安全的现象比比皆是。很多公司都把经济指标作为主要的公司效益评价指标，公司眼前效益好，公司的管理层就可以赚得盆满钵满，但往往忽视了质量、安全的监管职责。管理层和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素质普遍不高，高学历、高水平的管理人员比较缺乏，专业技术强、业务能力好的从业人员相对较少，实际施工过程中质量管理工作执行不到位。另外，一线的施工作业人员大多来自农民工，未经过专业培训，专业技能水平不高，质量安全意识较为薄弱。再加上施工企业的主体责任不落实，只在乎眼前利益的行为，不重视一线人员的培训和监督，长此以往，施工现场质量难以控制，不仅给我们国家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损失风险，而且增加了社会的不稳定因素。

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要求施工单位必须落实自身的主体责任^[2]。施工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禁止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3]；建筑企业要制定并落实质量责任制，建立工程项目部组织机构并任命项目部组成人员；企业在施工过程中严格依照审核合格的施工图、规范标准进行操作；工程项目部要在监理人员的见证下，对进场的所使用建筑材料及器械进行取样复试，复试不合格的不得使用，并应建立台账设专人管理^[3]。

3. 落实监理单位的监管责任。监理单位的责任主要分为三个方面，一是市场行为方面、二是安全监理行为方面、三是质量监理方面。

市场行为方面：工程监理单位务必明确自身的监管责任，不得在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之外开展监理业务，不得挂靠资质^[3]；选派进驻施工现场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必须具备相应资格；监理企业要制定并落实企业制度，建立项目监理部组织机构并任命监理部组成人员，落实监理人员在项目施工过程中的监理责任。

安全监理行为方面：监理企业和项目监理部建立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依法对质量安全生产事故和隐患承担相应责任^[4]；现场监理人员应认

真审查各参建企业的资质等级和各类从业人员的执业资格；全面建立并实施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严格落实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管理、专项施工方案的审核审批程序^[4]；现场中发现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隐患的，应责令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发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时，应责令现场立即停工整改，并报告建设单位；发现安全事故隐患严重且项目部不停工整改时，立即报告行业监管部门；同时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档案，及时如实填报监理周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定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做好记录并督促整改；监理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应定期对项目开展带班检查及隐患排查，对查出问题督促落实整改。

质量监理方面：总监理工程师应按要求对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纪要审查签认、按要求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签认、及时组织分部工程验收并对工程变更进行签认；应对隐蔽工程进行验收和签认，按要求进行见证取样送检，及时验收或签认检验批、分项工程；应按要求编制监理日记、监理月报和人力、材料、主要设备检查记录；对存在重大质量隐患或发生质量事故是否及时下达工程暂停令；对需要返工处理或加固补强的质量事故的处理过程和结果，按要求跟踪检查及验收；对关键部位和重要工序进行旁站监理。

4. 明确勘察、设计单位的责任。勘察、设计的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5]，必须在设计文件中注明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注明施工过程中注意事项，且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要求^[3]。

（三）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为房屋建筑质量得到保障，在对建筑工程进行质量监督时，发现肢解发包、挂靠等情况的一律依法查处；对于审查不合格的施工图纸，不得作为施工依据；对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违反国家规范标准的情况，采取不良行为记录，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惩处。施工企业必须依据规范标准和地方条文实施建设，并在施工过程中组织检查验收，使得建筑工程质量得到保障。监理单位对于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选择的材料、构配件等进行检查，发现不合格产品应立即要求施工单位清理出场，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惩处措施。

（四）依法实施质量监督

对在建项目实施质量监督时，应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规范实行监督，发挥行政部门的监督作用。施工图纸的审核工作要确保建筑功能的正常使用和建筑结构的整体安全，进而使房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审核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的内容进行操作。对项目实行质量监督前，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应提供相关文件、审核合格的施工图及各方参建单位的合同等相关资料，否则，不能予以

办理。在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前,应对监理单位的见证人员、施工单位取样人员进行备案;在施工过程中,要对预留样品及送检情况进行全程记录,及时填写真实的抽查记录,并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巡查或抽查^[1]。对于显著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材料及构配件,使用前必须在监理单位见证人员的见证下进行现场取样送检,实施取样检测时,要明确样品代表的数量和具体使用范围,等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五) 建立行为监管和实体抽查相结合的监督机制

在监督检查过程中,首先对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各方责任主体的人员是否到岗履责、制度是否健全、责任是否落实;在监督工作时,实行日常巡查和重点抽查相配合的监管方法,针对导致质量下降的潜在因素实行重点监管。对质量事故进行惩处时,须将处理结果利用社会媒体曝光,对参建各方起到警示教育作用,促进建筑行业质量水平的提升。

(六) 发动业主参与质量监督

业主(住户)是房屋建筑的实际使用者,建筑质量水平会影响到住户的生命财产安全,所以业主是建筑工程质量的重要监督方之一。发动部分业主参与到房屋建筑质量监督过程中,能减少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等现象的发生,促使房屋建筑质量水平得到提升。目前,我们已采取“业主开放日”等方法邀请部分有相关经验的业主融入房屋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建筑物有质量缺陷,告知项目部实施整改。此外,鼓励更多业主利用信息化平台参与工程质量监督。主管部门对业主提出的质量问题及合理需求及时核查并处理,确保质量问题完全得到处理。

(七) 加强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管理

建设工程使用材料及实体质量的检测是控制工程质量的重要环节,也是监督管理的薄弱环节之一。近年来,国家及地方相继制定相关规定,检测单位应具备相应资质等级,检测设备应经相关部门计量认证,按资质等级开展质量检测业务。检测机构按照规范要求对项目实体及样品实施检测,向项目施工质量判定提供有力的依据。为保证检测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质量监督部门应对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专项整治,严厉打击了部分不按照规范进行接样、检测、出虚假报告等现象的检测机构。为避免此类问题影响工程质量,通过严格规范质量检测单位资质,不定期对检测机构进行抽查,发现检测报告不规范及时查处,从而保证区域内建筑工程的质量。

四、房屋建筑质量监督的要求

建筑工程项目有周期长、质量因素复杂、施工风险大的特点,所以应把质量监督工作视为重中之重,依据规范标准执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使房屋建筑质量得到提升,监督工作的有效性得到保证。在工程项目实际监督过程中,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监督计

划并按计划进行监督。

(一) 完善工程项目质量监管体系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有极为显著的系统性,应与项目进度同步进行,不能超出或落后于施工进度。在开展质量监管工作时,应按照图纸及周边实际情况制定监督方案,将行为管理与实体抽查相结合,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价,进而完善项目质量监管体系,使质量监管工作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二) 努力增强服务意识

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质量监管工作,是为了保障整个社会的福利。增强服务意识,可以使各方主体的行为得到规范、建筑工程项目的质量水平得到提升,尽最大努力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新时代经济建设的高质量发展服务。

(三) 依法实行工程质量监督

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是依法对参建各方进行的强制性、专业性执法监督,包含参建各单位的质量行为、实体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等多项内容^[1]。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依据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严格对工程建设活动进行执法监督,依法惩处,并要做到执法必严、违法必究^[1]。

结语:

建筑工程项目自身具有独特的性质,导致外部的诸多因素都会干扰到工程质量监管工作的正常开展。监管部门应更新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模式,利用强有力的法律手段排除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对不同工程项目的质量安全进行综合监管,有效落实工程质量监督有关规定,进而提高建筑结构整体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使工程质量水平得到保证,并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参考文献:

- [1] 闫敏,郭永龙,李东,王燕.关于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的几点思考[J].工程质量,2014,32(S2):238-241.
- [2] 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EB/OL].(2014-8-25).<https://baike.so.com/doc/8856334-9181405.html>
- [3] 中国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EB/OL].(2000-1-30).<https://baike.so.com/doc/4803240-5019534.html>
- [4] 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EB/OL].(2018-9-21).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zhengce/zhengcefilelib/201809/20180928_237762.html
- [5] 中国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EB/OL].(2004-2-1).<https://baike.so.com/doc/4803592-5019902.html>